

# 政府采购 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金诚采单[2021]014 号

采购项目名称：常州市智慧环境执法服务项目

项目采购人名称：常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常州金诚招投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

## 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规 格
1	项目名称：常州市智慧环境执法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金诚采单[2021]014号 服务期：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2	采购文件费用：人民币伍佰元整（谈判前缴纳）
3	答疑会：无 采购人联系人：张小姐 联系电话：0519-86652348 地点：常州市建东路18号 现场踏勘：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4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5	响应文件提交接收时间：2021年8月23日下午1:30-2:0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1年8月23日下午2:0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368号金城大厦1515室 联系人：戴敏 联系电话：0519-85185550
6	谈判会议时间：2021年8月23日下午2:00（北京时间） 地 点：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368号金城大厦1515室 常州金诚招投标有限公司
7	代理机构服务费用：详见采购费用。

# 目录

采购项目 .....	4
预算控制价.....	4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	4
采购费用.....	4
谈判会议时间 .....	5
授予合同，合同条款.....	5
附件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7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8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	9
附件四：分项报价表.....	10
附件五：参加本项目小组成员一览表.....	11
附件六：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	12
附件七：合同主要条款.....	13
附件八：采购内容及要求.....	15

**一、采购项目：** 常州市智慧环境执法服务项目

**二、预算控制价：** 人民币柒拾万元整/年（¥70 万元/年）

**三、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响应文件一式 叁 份，壹 份正本，贰 份副本。响应文件应当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供应商情况说明：**

供应商简介（含供应商规模、银行资信、技术能力及装备水平等）、人员情况、典型项目介绍。

**2、供应商资格审查材料：**

-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件一），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2) 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3) 有效的营业执照；
- 4) 其它材料。

**3、项目报价：**

1) 项目总价为含税报价，包括项目编制服务费及其他费用支出（如差旅、长途电话、传真、快递、绘图及印刷、专家咨询论证费用等），以及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服务工作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

2)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开标一览表中的项目总价应与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完全一致，如有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为准。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谈判时以人民币为准。

- 3)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格式填报投分项报价表。
- 4) 供应商需对每部分报价包含的服务内容进行明确说明。如有特别承诺，也需明确说明。

**4、项目技术和实施方案，应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 1) 项目技术方案
- 2)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和管理计划
- 3) 培训方案(含培训承诺中的所有培训，费用均由供应商负担)
- 4) 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方案
- 5) 优惠条款或承诺。
- 6) 其他。

**5、其他评审相关材料：**

- 1) 典型项目合同；
- 2) 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技术人员一览表（提供姓名、学历、年龄、资质证书情况、以往参加类似项目情况、在本项目中的责任等），明确项目负责人，提供相关人员的职称或资格证书复印件，提供项目负责人、本项目技术人员的社保缴费记录证明；
- 3) 供应商相关荣誉证明资料；
- 4) 其他相关材料。

#### 四、采购费用：

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编制、递交响应文件以及参加单一来源采购过程所产生之一切费用，无论单一来源采购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包括采购单位决定取消采购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 2. 代理机构服务费

1) 服务费按照下列标准收取并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将代理机构服务费付至采购代理机构公司帐户。该费用含在投标总报价中。

##### 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预算金额 (万元)	服务类型	服务类
100 (含, 下同) 以下		1.5%
100-500		0.8%
.....		.....

3) 服务收费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 3000 元的，按人民币 3000 元收取。

4) 评委费由中标单位按实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 五、谈判会议时间：

谈判会议时间：2021 年 8 月 23 日下午 2:00（北京时间）

谈判会议地点：常州金诚招投标有限公司（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368 号金城大厦 1515 室）。

联系人：戴敏

联系电话：0519-85185550

## 六、授予合同，合同条款

1、成交人应当在谈判成交之日起的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成交人应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地点派代表前来与采购人具体商谈签订合同。采购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响应文件”中的服务在合法范围内进行调整。

4、成交人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5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采购人及成交人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如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违约责任。

附件一：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为实施                                    （项目编号）                    的工作，签署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项目编号）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签订合同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供应商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帐号：

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 1、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会议时，提供法人资格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 2、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会议时，提供法人资格证明，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附件三：

###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价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四：

##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分项报价表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五:

### 参加本项目小组成员一览表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和学历	专业	职称	专业培训及证书	责任或分工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注：参加本项目人员须是供应商正式职工，并提供近三个月社保证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六：

###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

年度	项目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注：附合同复印件、验收报告或用户使用意见书。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七:

##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 签订地点:

合同时间: 20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 常州金诚招投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金诚采单[2021]014 号

根据常州金诚招投标有限公司 年 月 日进行的 号竞争性磋商, 甲、乙双方就乙方成交的项目, 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 通过共同协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 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 一、合同内容

### 二、服务期限

### 三、合同文件构成

- (1) 成交通知书;
- (2) 乙方的投标文件;
- (3) 乙方提交的其他资料及承诺;
- (4) 金诚采单[2021]014 号招标文件;
- (5) 合同附件。

以上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四、项目经理

指派为乙方 项目负责人, 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项目的运营, 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 五、合同价格及费用结算

- 1、本项目服务费:
- 2、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 一年合同期满后支付尾款。

### 六、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金诚采单[2021]014 号采购文件的要求。

### 七、本合同生效

-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 经代理机构鉴证盖章后生效。
- 2、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 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 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 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但需向采购方提交二份备存。

## 八、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 因疫情等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活动取消的，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费用；

(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4、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 九、其它

本合同未尽之处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一方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附则

1、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

2、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同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甲方：单位名称（章）：

乙方：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招标代理机构（见证方）（章）：常州金诚招投标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368 号金城大厦 1515 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附件八：

##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建设目标

根据《关于统一使用江苏省生态环境移动执法平台的通知》（苏环办〔2018〕503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移动执法系统建设与应用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8〕447号）等文件要求，我市于2018年9月建设了智慧环境执法系统，对环境执法现场检查按照“八步走”流程进行了规范。本次拟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升级、优化全市原有智慧环境执法系统，除了现有环境执法业务管理平台、执法终端系统以及执法终端系统的硬件和软件功能维护外，还在智慧环境执法平台（包括笔记本和平板执法端）中进一步优化行政处罚全过程流转功能，并增加四个配套办法流程管理。项目预算700000元/年，在服务内容，价格及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续签合同2次。

### 二、建设内容

序号	项目内容	数量	备注
1	移动执法设备	预计更新80套，按实际情况结算	包括执法终端（平板）含键盘鼠标、执法记录仪
2	网络存储通信服务	1项	包括云主机、云存储、数据通信传输
3	智慧环境执法软件服务	1套	含四个配套办法流程管理新功能开发，软件系统维护，系统功能升级优化（PC端、平板端、手机端）

#### 2.1 移动执法设备

##### 2.1.1 执法终端（平板）

操作系统：Android 7.0 以上；  
 屏幕尺寸：10.8 英寸以上；  
 存储：6G/128G 以上；  
 摄像头：后置摄像头像素 800 万以上；  
 网络：支持 WiFi；支持流量卡  
 支持 GPS 定位；  
 皮套+无线蓝牙键盘，鼠标；

##### 2.1.2 执法记录仪

GPS+北斗定位，可通过移动网络实时定位  
 视频会商、集群语音对讲；（软件接口）  
 全网通，4G 实时传输，支持实时保存视频及 1080P 高清实时图传；视频格式为 mp4 等常用视频格式；（软件接口）  
 支持超长续航；  
 32G（含）以上存储内存；

可扩展人脸/车牌识别等智能应用

## 2.2 网络存储通信服务

类别	参数	数量
云主机	Windows2008R2 操作系统, 8 核 CPU, 16G 内存, 系统盘 100G, 数据盘 5T (SSD), 带宽 100M	2
云存储	8T	2
云备份	8T	2
数据通信传输	国内主叫 800 分钟通话, 国内流量 40G, 集团通话 2400 分钟	预计 80 个, 按实际情况结算

## 2.3 智慧环境执法软件

### 2.3.1 环境执法业务管理平台 (PC 端)

系统需优化对日常执法工作的状态流转, 对任务的响应、下达、分派、处理、反馈、终结等状态进行维护管理。

#### 执法任务中心

按照《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规范生态环境执法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9〕292 号要求, 建立执法任务清单制度, 将所有生态环境执法任务分为日常执法、专项执法、专案执法、执行监督和计划外执法等五类。

在常州市已有移动执法平台基础上, 优化全市执法任务流转管理, 更好的实现执法任务派发、下发及跟踪审核管理。

环境执法任务管理要求根据执法工作的分类, 对执法任务进行时限和流程化管理以实现现场执法工作的规范化管理。

#### 网格化管理

对污染源优化网格化管理。按照环境执法要求, 结合电子地图, 实现监管区域网格化灵活划分和责任人设定, 优化对单元网格的污染源信息及时更新、分析和汇总, 同时完善对某个单元网格的污染源情况汇总展示, 并可查询关联环保监管责任人。具体包括监管范围管理、网格化环境信访管理、网格化执法管理等功能。

### 2.3.2 执法终端系统 (平板端)

移动执法平板端需要进行功能升级, 主要包含升级一企一档模块, 完善执法任务清单制度, 将所有生态环境执法任务分为日常执法、专项执法、专案执法、执行监督和计划外执法等五类; 对现有的现场检查 and 调查询问功能进行升级, 规范化执法每一步环节; 完善快捷留痕模块, 满足各类专项行动要求; 优化操作说明和练习模块, 为执法人员进一步熟悉了解系统提供方便。

## 新增排污许可执法

通过建立排污许可执法功能，形成系统完整、权责清晰、监管有效的污染源管理新格局，全面提升环境治理能力和管理水平。

## 新增非现场执法

远程执法管理将提供企业法人、自然人和个体工商户等监管对象档案、现场视频、监测等相关数据远程在线查看，初步掌握拟执法对象相关情况。

根据生态环境部及省生态环境厅要求增加相应执法模块。

### 2.3.3 行政处罚系统优化

根据 2021 年 7 月 15 日实施的《行政处罚法》修订内容在智慧环境执法平台（包括笔记本和平板执法端）中优化行政处罚功能模块。

### 2.3.4 新增四个配套办法流程管理

根据《环境保护法》4 个配套办法要求，实现四个配套办法全流程线上管理。

### 2.3.5 自由裁量系统优化

优化裁量基准系统化管理，基于统一的自由裁量基准，通过裁量动态计算模块，实现案件处罚结果计算。

### 2.3.6 执法终端系统（手机端）

优化专项任务功能，根据需要调整专项行动类别。根据《行政处罚法》修订内容，优化全市执法文书标准库，系统自动定制生成便捷快速的智能执法模板。

满足移动办公需求，优化行政处罚过程中的立案审批、调查取证、案件审查、处罚决定、处罚执行涉及的各类审批环节信息分类别同步到手机端，方便领导及时审批。

优化自由裁量计算模块，根据自由裁量基准计算公式，计算出处罚结果。

##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完成且收到发票后将中标价的 50% 支付给中标方，余款一年后付清。